



中国石化
SINOPEC



长城润滑油

实验室公正性声明

中国石化润滑油有限公司合成油脂分公司研究检测中心/中国石化合成油脂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根据《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评审准则》、《检测和校准实验室能力认可准则》及相关应用说明等认证认可规范要求，建立实验室管理体系并保证其持续有效运行。为维护实验室活动的公正性、科学性和权威性，确保公众利益，特做如下公正性声明：

1、以法律为准绳，以事实为依据，不以权谋私，不徇私枉法。检验检测人员的工作任何时候不受来自行政、经济或其他方面的影响与干预，实事求是，确保检验检测数据的独立性、公正性。

2. 严格执行各类检验质量标准 and 有关规定，按照标准规程、标准方法或合同约定方法完成检验工作，不暗示检验人员增项或减项。不弄虚作假，保证检验结果的科学性、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3. 对所有检验检测业务一视同仁，向所有客户提供同等的服务，确保客户及相关方秘密和所有权，未经客户同意，本中心工作人员决不对客户提供的方法、材料及有损客户秘密的信息、关键数据或事件等对外提供或发布，不使用有损客户利益的方法、数据或图表等在国内外刊物上发表文章等，并接受有关方面的监督与指导，以维护检验检测工作的客观性。

4. 不录用同时在两个及以上检验检测机构从业的人员及法律法规规定的禁止从事检验检测工作的人员，在从事有关检验检测工作时，若与工作对象存在明显或潜在的利益冲突，将采取报告和回避制度。

5. 保护客户的秘密信息和所有权，包括保护电子存储和传输结果不泄露、不受侵害，使客户的利益得到有效保障。

6. 本中心全体工作人员恪尽职守，竭诚为各界朋友和广大客户提供优质服务，并接受各界人士或单位对我们公正性的监督和检查。

中国石化润滑油有限公司合成油脂分公司研究检测中心

中国石化合成油脂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2026年05月22日